

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善誉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诚信廉政承诺书	3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分办法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2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8
第六章 附 件	32

诚信廉政承诺书

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共同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本单位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特作以下承诺：

1. 严格遵守国家及山东大学招投标管理规定，保证在招投标活动中无任何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不以各种名目向采购人、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请客、送礼、赠送有价证券、提供回扣和行贿等。
3. 不以不正当手段向采购人谋取资格预审及投标的照顾。
4. 不以提供不正当利益等方式向标底编制、审查人员打听标底编制情况。
5.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前，不向评标专家打招呼谋求照顾，不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进行谈判。
6. 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7. 成交后，不向采购人及工作人员赠送感谢费、好处费等。
8. 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及手段进行违规、违纪、违法活动。
9.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10. 不在开标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11. 主动接受、配合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及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相应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签章后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第一章 参考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通过在线下载方式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预算金额：50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50 万元

采购需求：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详见第四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三、获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5 年 12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

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需登录山东大学招标采购网站（<http://www.cgw.sdu.edu.cn>）进行预注册，完成预注册后，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线进行招标项目信息填报，审核成功后下载采购文件。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售价：0 元

四、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采用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网上投标、开标，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通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必须整包响应不可分拆响应。

2、本次采购公告在山东大学采购网上发布。

3、本采购项目的答疑、变更、修改、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系统中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相关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4、本项目采用电子标。潜在供应商必须按相关程序办理数字证书和安装响应文件工具后方可在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详细操作说明见山东大学采购网-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5、潜在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问题均可向系统技术支持咨询，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

地址：山东大学中心校区明德楼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东善誉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南路汉峪金谷 A2 区 4 栋 23 楼 2302 室

联系方式：0531-555168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小青、朱琳

电 话：0531-5551689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说明	
1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2	采 购 人：山东大学 联系方式：0531-88365560
3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善誉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郭小青、朱琳 联系电话：0531-55516892 邮 箱：sdsyzb3@163.com
4	资金来源：已落实
5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本招标公告资格要求 注：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当天按参考公开招标公告指定的网站，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单位名单，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在评标过程中资格审查时，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 2)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未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和修改	
6	提交疑问时间：2025 年 12 月 08 日 18:00 前。 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 sdsyzb3@163.com （word 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XX 公司关于 XX 项目的疑问”，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7	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1 天前。 方式：本招标项目的答疑、变更、修改、澄清、补遗内容及对项目的暂停、延期通知等情况均在系统中发布。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相关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序号	内 容
电子投标文件	
8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详见“供应商须知”第9条。
	电子签章：根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规定的地方进行电子签章。具体操作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http://www.cgw.sdu.edu.cn)-资料下载-山东大学电子投标指南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上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CA数字证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9	“投标报价”详见“供应商须知”第10条。
投标有效期	
10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120</u> 日历天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自行上传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1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山东大学采购网《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供应商根据《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下载并安装相关工具软件，按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及评标	
12	开标时间：详见参考招标公告； 开标方式：本项目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开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登录系统，参加开标过程并确认开标结果，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组成：采购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4	评标方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提出书面评审报

序号	内 容
	告，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授予合同	
15	供应商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相关费用	
16	成交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2003]857 号文、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下浮 40%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足贰仟元的按贰仟元收取。
其他	
17	付款方式： 每半年支付一次，每次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18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9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5000.00 元整（伍仟元整）。 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 户 名：山东善誉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历下分公司 开户银行：莱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下支行 账 号：8030 4050 1421 0063 85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电汇或网银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保函等 备注： ★1、投标保证金以电汇或网银或支票形式提交的，必须从投标人的单位银行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 2、汇款时请在交易附言内填写：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项目简称）
20	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现场。
21	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通过评审管理系统上传加盖

序号	内 容
	电子公章的扫描件。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除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的任何询问、说明、更改及文件。 供应商的澄清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22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人民币，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关于投标报价详细要求见投标须知正文 10.1 条。
23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标注有“★”号条款的，是关键的实质性条款，未响应应该实质性条款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4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开标会议应当在本项目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系统平台公开进行。支持网上远程开标，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线签到，并在开启时间后半小时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2）在评标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需要通过系统平台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3）评标期间，请各供应商保持通讯畅通，因通讯不畅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供应商应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系统拒绝接受开启时间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序号	内 容																	
	(4) 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硬件配置要求:																	
	<table><tr><th>内容</th><th>要求</th><th>说明</th></tr><tr><td>推荐使用浏览器</td><td>IE10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 360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td><td>要求IE10以上内核版本。IE11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ll_setup.exe</td></tr><tr><td>CA数字证书</td><td>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td><td>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x/11599.shtml</td></tr><tr><td>投标文件制作工具</td><td>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CA证书驱动、签章软件等。</td><td>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td></tr><tr><td>其他要求</td><td>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 \Excel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td><td></td></tr></table>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 360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IE10以上内核版本。IE11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ll_setup.exe	CA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x/11599.shtml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CA证书驱动、签章软件等。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其他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 \Excel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内容	要求	说明																
推荐使用浏览器	IE10和以上的版本浏览器; 360浏览器兼容模式; 搜狗浏览器兼容模式。	要求IE10以上内核版本。IE11浏览器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ie/iell_setup.exe																
CA数字证书	参加电子招投标需办理CA数字证书;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的签章、加密和解密等操作。	详情请参考: http://www.cgw.sdu.edu.cn/zb/zlxx/11599.shtml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并通过瞬速投标工具软件下载、安装CA证书驱动、签章软件等。	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www.cgw.sdu.edu.cn/zb/plugs/tbkhd/tbkhd.msi																
其他要求	网络畅通。安装了阅读和编辑文档所需的OfficeWord \Excel等办公软件。需要具有耳麦、摄像头等音视频输入输出设备。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费用。

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

5.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组成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由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按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发出的澄清、答疑和修改组成。

6.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答疑

6.1 已依法领取了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认为电子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问题，可要求对电子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要求澄清的供应商应于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以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全部提出，并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前附表第7项所述时间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按前附表第7项规定的方式予以答复。潜在供应商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6.2 如果答疑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答疑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应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代理机构对电子公开文件有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将按前附表规定的方式

发布。澄清、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2 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天，且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相应延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日期。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3 澄清、修改、补遗一经发布即生效，无需回复，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采购代理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7.4 因潜在供应商未及时查看网站信息造成的潜在风险，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三、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8.2 除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电子投标文件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由四部分组成，包括证明文件、报价表、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9.1 证明文件

9.1.1 资格证明文件（上传扫描件）

（1）诚信廉政承诺书；

（2）营业执照；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体现授权代理人的姓名、单位，时间为2025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证明；

- (5)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6)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7)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见附件）；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附件）。

注：（A）成立时间较短的单位，可以提供从成立至今所需要的资料。

（B）已办理“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供应商：（a）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扫描件；（b）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c）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扫描件；（d）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e）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C）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1）-（8）不合格的不进入评审阶段。

注：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性的，其分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对于本项目是有效投标人。

要求提供扫描件的，照片、图片等电子文件与扫描件效力相等。

9.1.2 其它证明文件

9.2 报价表

- （1）投标函（见附件）；
- （2）开标一览表（见附件）；
- （3）投标明细表（见附件）。

9.3 技术文件

- (1) 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项目需求理解；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项目人员配备；
- (5) 紧急故障处理预案；
- (6) 售后服务方案；
- (7)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4 商务文件

- (1)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见附件）
- (2) 供应商概况表；（格式自拟）
- (3) 同类项目业绩；
- (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备注：1）附件中无格式文档的，供应商可自定文档格式以制作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内容。

2）供应商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中“电子投标文件构成”规定的顺序统一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由于编制混乱导致电子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 投标报价

★10.1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自主竞报，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相关软件费、材料费、税费，运输费、保险费及相关服务费等为完成电子参考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所有服务内容的全部税、费。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采购条件，不得在中标后无故增加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均被拒绝。

10.2 供应商限报一种方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方案和报价；供应商对报价作出优惠的，其电子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均应为优惠后的最终报价。供应商对报价若有说明或优惠应在投标明细表和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否则该说明或优惠不予认可。

10.3 报价（即合同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供应商应保证所报出的最终价格，在排除各种差异因素后，不超出自己的正常国内市场价格，并且保证价格不应高于对其他情况相似购买者的出价。

10.5 电子投标文件应对服务质量、服务期、售后服务做出明确的承诺，以及达不到承诺的相关条款要求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10.6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 电子投标文件编写

11.1 供应商应当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1.2 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过程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均使用中文。

11.3 电子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1.4 供应商须如实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其技术指标。供应商不得复制粘贴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的参数及要求作为其电子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认定。

11.5 为合理节约评标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的“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响应情况；供应商须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

数（或商务条款）与要求，逐条说明投标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响应，如未按“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的格式要求，在供应商响应中“技术规格指标”一栏如实填写所投产品的技术规格指标响应情况，未填写部分如为★技术条款按无效投标处理，如为其他技术条款按负偏离进行处理。

12. 电子投标文件签署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给出文件格式的签署要求进行电子签署。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带“盖章”字样处应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电子投标文件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章，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必须按规定签署电子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签章及盖电子公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效。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采购人有权拒绝。

13.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四、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1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4.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并使用投标工具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除上述方式之外，不接受供应商以纸质文件以及其他任何方式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网络传输时间等因素，合理安排上传时间。

14.3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评审管理系统不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功能。供应商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投标将被拒绝。

14.4 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

子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上传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等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

15. 电子投标文件修改与撤回

15.1 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2 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需符合山东大学电子标的要求。

15.3 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16. 开标

16.1 本项目开标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进行电子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供应商通过登录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进入对应的招标项目，远程参加。所有供应商须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进行在线签到；

16.2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进入解密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6.3 解密完成后，进行电子开标。供应商可通过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了解项目的开标情况及开标结果，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6.4 未解密或解密失败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6.5 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委员会组成，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 3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标委员会。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标委员会。

18. 评标原则

18.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电子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18.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18.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8.4 保密性原则：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8.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进行评审。

19.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提出书面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评审因素包括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20. 初步评审

20.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依法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由评标委员会依据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规定，从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评审工作纪律。

2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

定其是否满足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0.3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参考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参考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2) 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3)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未按规定填写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或涂改未加盖公章确认的；
- 4)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5) 供应商要求的付款方式及电子投标文件有效期等明显不符合参考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未填写商务响应一览表；
- 6)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内容、服务方案明显不符合电子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或未填写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 7)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人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8) 未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到（系统原因除外）；
- 9)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或上传至“山东大学电子招投标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损坏无法读取的；
- 10) 不满足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带★号实质性条款的；
- 11) 电子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12) 未响应参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3) 在符合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4)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0.4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电子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0.5 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0.6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7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0.8 评标委员会通过上述评审，确定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供应商名单，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综合评审。

21. 综合评审

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供应商依次按报价得分高、技术性能得分高进行排序，确定排名在前的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2. 投标不一致时的修正和处理

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23.1 为有助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供应商询问。供应商有义务以书面形式对其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和说明，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澄清和说明的内容构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投标。

23.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采购人也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承诺给予采购人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4. 特殊情况下的评标方法

24.1 如出现有效投标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串通投标以及供应商互相诋毁，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

24.2 评标委员会发现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参考公开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参考公开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5.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将予以废标：

- 1) 在规定时间内上传系统的电子报价文件不足三家的；
- 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件成功解密的电子报价文件不足三家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 5)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6) 法律、法规及参考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26. 串标

供应商出现串标或影响招标的违法行为时，采购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

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电子投标文件或者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3)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4)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5) 供应商与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授予合同

29. 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公告将在山东大学采购网发布。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经查询，如成交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

选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0.2 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本项目招标相关费用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保密和披露

31. 保密和披露

31.1 供应商自领取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1.2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九、解释权

本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解释为准。参考公开招标文件未做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十、其他

需对“供应商须知”正文进行补充和修改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每位评委应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并实质上响应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有效供应商）进行逐项评分。

评分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分（30 分）	报价（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电子参考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值，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投标报价）×报价权重（30%）×100
商务部分（4 分）	同类项目业绩（4 分）	供应商需提供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签订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技术部分（66 分）	技术指标响应（28 分）	对照《技术条款响应一览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指标响应评审。此项最多得 28 分。 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没有负偏离得满分；技术指标中每出现 1 条普通技术服务指标未实质性响应或负偏离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 方案（2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对管理制度、保障措施、安全管理、充电桩施工方案、维护保养方案进行评审，满分 2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4 分，每存在一处不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若此条款缺项不得分。
	应急预案（6 分）	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应急预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车辆故障、交通事故、极端天气等综合考虑在使用当中可能会出现各种突发状况；针对各种突发状况提出解决方案；满分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出现一处不足，

		扣 0.5 分。
	车辆保险方案（4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车辆保险的投保方案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符合要求的电子保单得 1 分，满分 4 分。
	车辆配备方案（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车辆配备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车辆使用年限、已行驶公里数、续航里程、车辆等级等内容进行评审，满分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出现一处不足扣 0.5 分。

注：1、评分计算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2、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3、供应商总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人；供应商总分相同、报价得分相同，按审计实施方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项目要求

一、项目名称

新能源班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二、采购内容

山东大学根据需求拟租赁新能源纯电动客车 4 辆，并在中心校区、千佛山校区、兴隆山校区、青岛校区配套建设 8 套新能源电动客车配套班车专用充电桩。

三、项目需求

1、租赁新能源纯电动客车 4 辆；

2、充电桩安装区域：

在中心校区配套建设安装 60KW 直流充电桩 4 套；

在千佛山校区配套建设安装 60KW 直流充电桩 1 套；

在兴隆山校区配套建设安装 60KW 直流充电桩 1 套；

在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建设安装 30kw 直流充电桩 2 套；

注：充电桩满足于新能源电动客车充电需要。

3、服务期限：

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自主决定是否与成交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4、质量标准：

建设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等的合格标准。

5、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年。

四、项目总体要求

1、成交供应商所有运营活动，须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对所有涉及安全问题承担主体责任。

2、供应商遵守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并接受学校的监督管理。

3、对提供的车辆满足国家规定的机动车上路行驶条件（GB 7258-2017）定期按规定进行维护保养及年检。

4、按规定购买车辆保险包括但不限于：交强险、车损险、三者险（300 万元以上）。

五、车辆技术要求

- 1、提供的车辆为纯电动客车，整车电池容量 ≥ 142 kwh，单次续驶里程 ≥ 150 公里。
- 2、纯电动客车，车长 ≥ 10 米，核定载客人数 ≥ 45 人，客车等级：普通级及以上。
- 3、配装冷暖空调，满足车辆冬夏天气使用，配备定位系统、应急出口、消防设施等。
- 4、车辆出厂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1 日之后，车辆里程表数不大于 300000 公里。
- 5、中标人提供的车辆需挂济南市本地号牌，车身需印制“山东大学”等标识（具体按照采购人要求印制）。
- 6、车辆在运行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事故处理主体责任人为成交供应商。因事故造成的赔偿，需由成交供应商先行垫付，后期根据事故责任认定书进行责任划分。
- 7、成交供应商需建立健全车辆安全运行管理制度并定期派人或根据采购人要求定期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

六、充电桩要求

- 1、所提供的充电桩必须满足 GB/T 18487 的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 2、充电桩为落地固定式。充电桩的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采购人提供场地、相关配套条件，成交单位负责新能源电动客车充电桩的建设安装施工。
- 3、充电桩要求“三适配”：车型适配、功率适配、电源适配，并负责充电桩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山东大学采购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招标要求（用户填写）			
序号	名称	技术规格指标	数量
1	项目总体要求	1、成交供应商所有运营活动，须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对所有涉及安全问题承担主体责任。 2、供应商遵守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并接受学校的监督管理。 3、对提供的车辆满足国家规定的机动车上路行驶条件（GB 7258-2017）定期按规定进行维护保养及年检。 4、按规定购买车辆保险包括但不限于：交强险、车损险、三者险（300 万元以上）。	1
2	车辆技术要求	1、提供的车辆为纯电动客车，整车电池容量≥ 142 kwh，单次续驶里程≥ 150 公里。 2、纯电动客车，车长≥ 10 米，核定载客人数≥ 45 人，客车等级：普通级及以上。 3、配装冷暖空调，满足车辆冬夏天气使用，配备定位系统、应急出口、消防设施等。 4、车辆出厂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1 日之后，车辆里程表数不大于 300000 公里。 5、中标人提供的车辆需挂济南市本地号牌，车身需印制“山东大学”等标识（具体按照采购人要求印制）。 6、车辆在运行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事故处理主体责任人为成交供应商。因事故造成的赔偿，需由成交供应商先行垫付，后期根据事故责任认定书进行责任划分。 7、成交供应商需建立健全车辆安全运行管理制度并定期派人或根据采购人要求定期对车辆进行维修保养。	1
3	充电桩要求	1、所提供的充电桩必须满足 GB/T 18487 的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1

		2、充电桩为落地固定式。充电桩的安装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标准，采购人提供场地、相关配套条件，成交单位负责新能源电动客车充电桩的建设安装施工。 3、充电桩要求“三适配”：车型适配、功率适配、电源适配，并负责充电桩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	--	--	--

山东大学采购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人要求
1	成交价	人民币
2	交付时间	车辆：7 天； 充电桩：15 天
3	付款方式	每半年支付一次，每次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4	安装验收	1、充电桩安装完毕后，由采购人自行验收。 2、合同期满后，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拆除充电桩，否则由采购人处置。
5	服务期限	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自主决定是否与成交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6	其他条款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最新发布实施的国家标准对设备进行免费升级和改造。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一、签定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2.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参考公开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

3. 双方签订《采购合同》（以下是合同模板）

山东大学合同编号：SDUZHJ〔202X〕 号

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
协议书（通用型）（示范文本）

甲方名称：	<u>山东大学</u>
乙方名称：	<u>***</u>
事务/项目名称：	<u>***</u>
签订地点：	<u>**省**市**区</u>

示范文本使用说明

一、示范文本名称及适用范围：此示范文本为《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通用型）（示范文本）》，山东大学默认为甲方，各二级单位合同发起人在起草阶段可以参考此范本中部分条款及结构设计，灵活采纳使用。

二、打印、装订和归档：合同文本要求按规定格式打印，大小为 A4 幅面，正文内容所用字型应不小于 5 号字；协议正本中所指定附件备齐后，应与协议装订在一起，其规格大小应与协议书一致。各方均签字盖章后，合同发起人应在合同系统上传清晰扫描的 pdf 格式文本进行线上归档，同时应按照山东大学合同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进行纸质文本原件归档。

三、风险提示：若合同相对方出现违约情形的，应注意及时收集相关书面信息、数据、资料等客观依据，避免过于主观的判断，同时书面告知合同相对方违约事项及法律后果。

四、本示范文本的最新修订时间和审定单位：2025 年 5 月 19 日，山东大学法治工作办公室。

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事项的 协议书

甲方：山东大学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就【*】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合同标的

第一条 标的名称等特定化信息

第二条 标的数量

第三条 标的质量

第四条 标的技术标准

第五条 标的价款或者报酬及付款条件和付款方式

第二章 双方权利与义务

第一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第二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第三章 合同的履行

第一条 履行期限_____

第二条 履行地点_____

第三条 履行方式_____

第四章 验收

第一条 验收时间_____

第二条 验收地点_____

第三条 验收方式_____

第四条 验收参与人员及验收单的签署_____

第五条 验收不合格的处
理_____

第五章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第一条 合同的变更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2. 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 双方未签署书面变更协议，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第二条 合同的解除

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解除合同应当签订书面协议。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义务；

(3)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4) 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5) _____

(6) _____

任何一方主张解除合同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 合同解除后，双方关于合同的权利义务关系终止。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一条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第二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

第三条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在履行义务或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实际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调查费、鉴定费、评估费等为追究违约方责任发生的全部费用）。

（注：①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②合同约定有定金条款的，给付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无权要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

③合同文本中，当事人应选择约定违约金条款或定金罚则条款。）

第七章 争议解决的方法

第一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组织调解解决。

第二条 双方当事人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依法向山东大学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山东大学法治工作办公室注：应优先选择以上第1种方式）

第八章 其他约定

第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性质的需要协商一致确定的条款，如保密条款、品质保证条款、安全条款、廉洁条款、不可抗力、通知及送达等）。

1.

2.

3.

4.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的双方或一方无法控制、无法预见或虽然可以预见但无法避免且在本协议签署之日后发生并使任何一方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事件。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罢工、员工骚乱、爆炸、火灾、洪水、地震、飓风及/或其他自然灾害及战争、民众骚乱、故意破坏、征收、没收、政府主权行为、法律变化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或突发事件的发生。如发生不可抗力，甲乙双方应依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协议履行的影响程度并通过协商决定是否变更或终止本协议；

5. 通知、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第二条 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争议的，应当按照合同所使用的词句、合同的有关条款、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对合同条款进行解释。

第九章 附则

第一条 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执行；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条 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签名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四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存_____份、乙方存_____份，
_____存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以下为《山东大学与 xxx 关于 xx 的协议书》签字盖章页，以上无正文）

*甲方：山东大学（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 4955 7030 3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住所地/送达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南路 27 号	*住所地/送达地址：
账号：244206255768	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济南历城支行	开户银行：
邮政编码：250100	邮政编码：
*指定联系人：（此处填写本合同履约对接主要联系人姓名）	*指定联系人：
*电话/手机号码：（此处填写本合同履约对接主要联系人的电话/手机号码）	*电话/手机号码：
传真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此处填写本合同履约对接主要联系人的校内邮箱）	电子邮箱：

第六章 附 件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大学、山东善誉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SDJDGD20250371-H100 的 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及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2、如果我方的电子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参考公开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
- 3、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
-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单位全称（公章）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	----------------

_____年__月__日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山东大学：

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我公司
（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本次投标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招标编号：SDJDGD20250371-H100）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若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社保证明须体现授权代理人的姓名、单位，时间为 2025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证明。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应商	国别或地区	报价（元）	服务承诺（主要描述限 200 字内，具体详细方案须在标书中体现）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投标明细表

投标明细表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						

注：1. 供应商根据实际发生的服务内容进行填报，上表中合计报价必须与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一致。

2. 供应商承诺（盖章）：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服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采购人要求（用户填写）				供应商响应（供应商填写）			
配置序号	配置名称	指标	数量	数量	指标	指标偏离情况	备注
1							
2							
3							
4							
.....							

注:1. 此表必须按要求填写，如缺此表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承诺（盖章）：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业绩一览表

业绩一览表（如有）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此表中须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商务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SDJDGD20250371-H100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新能源客车租赁及充电桩合作运营项目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要求	供应商响应
1	成交价	人民币	
2	交付时间	车辆：7 天； 充电桩：15 天	
3	付款方式	每半年支付一次，每次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4	安装验收	1、充电桩安装完毕后，由采购人自行验收。 2、合同期满后，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拆除充电桩，否则由采购人处置。	
5	服务期限	三年，合同每年一签，采购人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自主决定是否与成交人续签下一年合同	
6	其他条款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最新发布实施的国家标准对设备进行免费升级和改造。	

注：供应商承诺（盖章）：此表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技术人员配置

技术人员配置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岗位	备注

此表可扩张使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格式 1：供应商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需提交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扫描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

2、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扫描件（若资信证明注明扫描件无效，需提交正本）。若提供的是扫描件，山东大学招标采购办公室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格式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山东大学: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3：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附 2025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或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1）2025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例如税收完税证明、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2025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例如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等；

（3）供应商认为其不属于依法缴纳税收/社保单位的书面声明文件及证明材料。

格式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如履行合同的设备、场地、技术人员等）。

证明材料参考格式：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说明：如无设备，填写“无”。

专业技术能力				
序号	技术人员姓名	职称/岗位证书/学历证书	身份证号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电子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